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19-1

議會  
審定

(自107年1月1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單 位 預 算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目 次

中華民國107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第	1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預算表.....	第	9頁
(二)歲出預算表.....	第	14頁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歲入明細表.....	第	17頁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暨人事費分析表		
1.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第	33頁
2.地政業務		
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第	42頁
3.建築及設備		
其他設備.....	第	52頁
4.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第	54頁
5.接受補助建設支出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第	55頁
四、參考表		
(一)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	58頁
(二)歲出人事費彙計表.....	第	60頁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目

次

中華民國107年度

(三)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第	62頁
(四)接受其他來源補助計畫收支明細表.....	第	63頁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	64頁
(六)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第	65頁
(七)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訪問.....	第	66頁
(八)車輛明細表.....	第	67頁
(九)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	68頁

# 一、預算總說明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圖：

(一)機關主要職掌：

本局前身在臺北市政府未改制前（臺灣省轄市時期）為隸屬市政府之地政科，民國 56 年 7 月 1 日本市升為院轄市，奉行政院 57 年 2 月 24 日台內字第 1471 號令，由地政科擴編為民政局地政處，民國 60 年 5 月 5 日奉行政院 59 年 8 月 29 日人政貳字第 19620 號令核准升格為臺北市政府地政處，組織規程其後經過 62.63.64.66.68.70.73.74.77.83.92.98.100 年先後修正 13 次，民國 100 年 12 月 20 日配合臺北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修正，奉臺北市政府 100 年 12 月 18 日府法三字第 10034363500 號令修正發布，更名為「臺北市政府地政局」，民國 105 年 1 月 31 日為促進本市各機關間測繪成果有效運用及管理、本市測繪業務資訊統整及相關成果資源共享，達成建構本市智慧城市基礎空間資訊平台之目標，將「地籍及測量科」辦理測量業務部分改設為專責測繪單位「測繪科」，俾利測繪業務之統籌協調及政策推動，另「地籍及測量科」同時修正為「土地登記科」。

(二)內部分層業務：

本局置局長 1 人，綜理局務，並指揮監督所屬機關及員工；置副局長 2 人，襄理局務；下設 6 科 5 室，另轄松山、大安、中山、古亭、建成、士林各地政事務所及土地開發總隊，編制員額 188 人（含員 170 人、工 18 人）及約僱人員 19 人，預算員額 177 人（含員 158 人、工 19 人）及約僱人員 19 人，其內部分層業務如下：

測 繪 科：統籌協調本市測繪業務、土地與建物測量相關業務等法令研修、督導考核土地開發總隊控制測量、建置測繪資訊平台等、各地政事務所土地、建物測量業務與法令疑義請示、再鑑界案件業務及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核發等事項。

土地登記科：土地、建物登記、地籍相關業務與法令研修、督導與處理各地政事務所登記、地籍業務事項或法令疑義請示、地政士管理及地政志工等事項。

地 價 科：實施平均地權有關規定地價、編製公告土地現值表、地價與標準地價評議、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執行實價登錄作業、編製都市地區地價指數、地價基準地選定與查估、低報地價土地處理、私有空地限期建築使用及不動產估價師管理等事項。

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登記管理、外國人及大陸地區人士取得移轉不動產、劃定及檢討不得為私有之土地、私有土地面積最高額之限定相關事項、禁止分割最小面積、房屋租金之強制減定、不動產經紀業管理及不動產交易之定型化契約、消費爭議業務等事項。

地 用 科：土地徵收、公地撥用業務、徵收取得公共設施用地開發使用管制作業、本局經管土地利用及公地資料統計等事項。

土地開發科：整體開發地區開發方案規劃、土地開發政策研擬與法令研修、本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與土地重劃抵費地出售盈餘款基金管理業務及督導土地開發總隊開發業務等事項。

資 訊 室：地政業務資訊化、資訊機房與設備軟硬體之規劃、管理及協調聯繫等事項。

秘 書 室：掌理文書、印信、檔案、法制、事務、出納、財產管理、研考及不屬其他科室之事項。

會 計 室：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人 事 室：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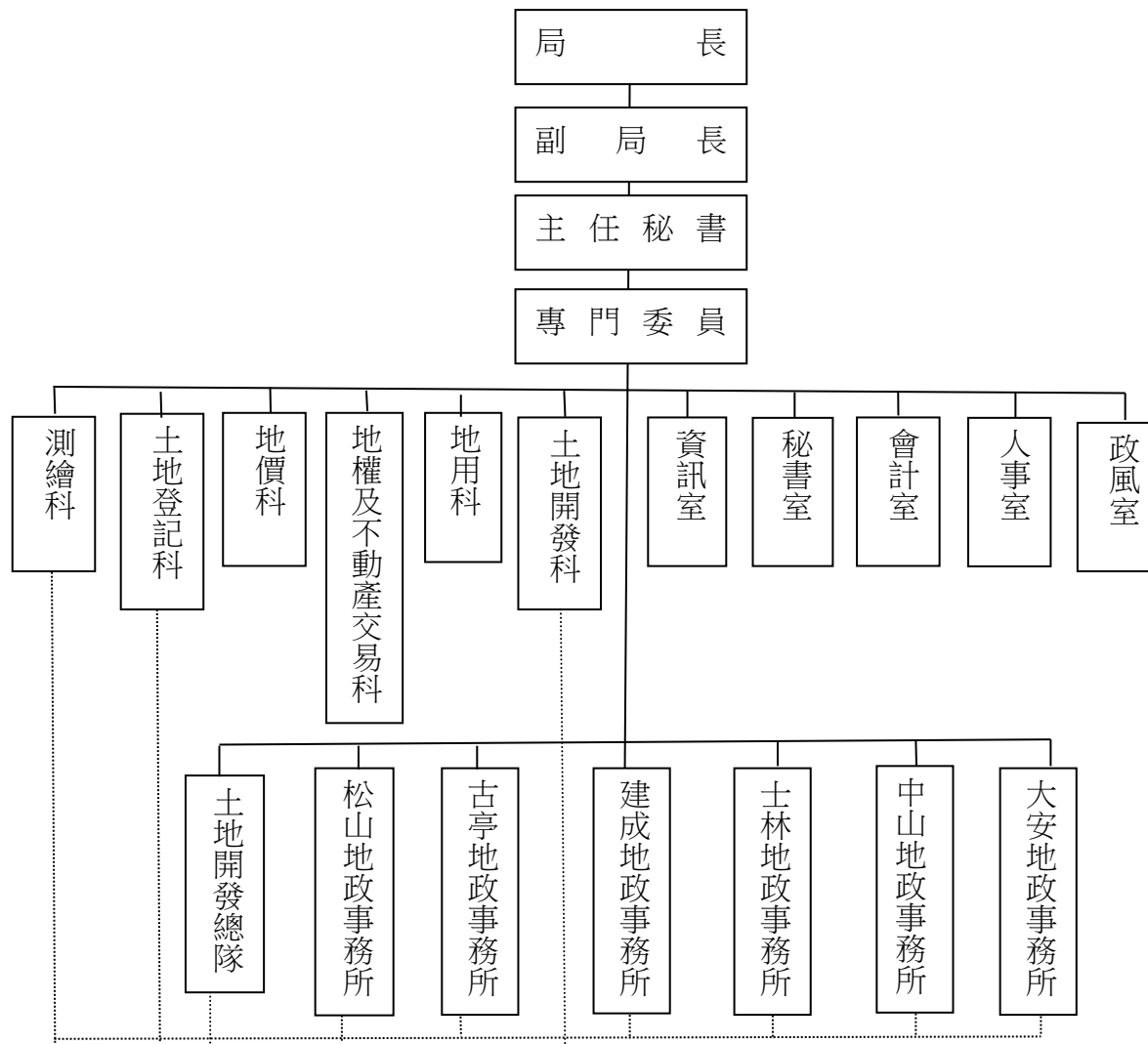
政 風 室：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

1. 計畫實施：本局前年度辦理各項業務完成工作如下：

(1)資訊業務：建置地政社群網站，以擴大服務市民，提升民眾對政府施政滿意度。落實政府資訊公開政策，積極建置 GIS 圖資系統、臺北地政電子博物館、地政業務加值統計資訊公開平台及臺北地政雲。

(2)測繪業務：整合地籍與都市計畫控制網系，建立本市單一空間參考框架，藉以推動地籍圖、地形圖及都市計畫使用分區圖三圖合一，並積極辦理本市建物測量成果圖數化作業，規劃衛星定位測量基準站服務及應用，達到提升測量精度、品質之目的，奠定智慧測繪城市基礎。

(3)土地登記業務：積極辦理地籍清理作業，代為標售未能釐清權屬土地相關作業，提高脫標率並促使民眾主動申辦登記，以釐正地籍、確保權益。

(4)地價業務：

① 辦理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提供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以達成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健全不動產交易市場。

② 編製與發布本市住宅價格指數，協助各界掌握本市住宅價格之變動趨勢，促使不動產交易資訊公布內容更豐富。

③ 公告 105 年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並持續辦理 106 年公告土地現值各項準備作業。

④ 加強不動產估價師之輔導與管理，提升不動產估價師服務品質。

⑤ 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及市價變動幅度查估作業，以提供合理徵收補償市價。

(5)地權及不動產交易業務：加強耕地租佃及外國人(大陸地區人士)取得移轉不動產管理暨不動產經紀業者與經紀人員之輔導與管理，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消費者權益。

(6)地用業務：配合本市公共設施用地計畫與公共工程計畫，審慎辦理私地徵收及公地撥用，加強控管並協助各用地機關依期取得土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地，加速市政建設；列管非市有之公有空地參與土地規劃開發、促進活化土地利用，管理市有耕地，定期巡查維護，掌握公有土地地籍資料，供市政規劃參考。

(7)土地開發業務：開發臺北新區積極推動智慧生態社區示範計畫，加速辦理北投士林科技園區區段徵收及社子島開發計畫區段徵收前置作業；有效執行文山區第一期及南港區第三期市地重劃作業並督導自辦市地重劃各項業務。

2. 決算辦理概況：本局前年度歲入預算數 3,154,289,435 元，決算數 3,210,128,689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 101.77%，超收數 55,839,254 元。歲出預算數 373,254,106 元，決算數 345,217,009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 92.49%，賸餘數 28,037,097 元。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6 月)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 計畫實施：本局截至 106 年 6 月止辦理各項業務完成工作如下：

(1)資訊業務：推動智慧地所，積極建置 GIS 圖資系統、臺北地政電子博物館、地政業務增值統計資訊公開平臺及提供地政雲服務，落實智慧開放政府，並提昇社群知識網絡服務層面及使用滿意度。

(2)測繪業務：

①督導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及本局土地開發總隊執行測量業務。

②統籌協調本市各機關測繪業務計畫推動及成果管理。

(3)土地登記業務：

①強化地籍管理，執行地籍清理作業，列冊管理逾期未辦理繼承登記之不動產。

②落實土地登記業務，督導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執行土地登記業務。

(4)地價業務：於 106 年 1 月 1 日公告 106 年土地現值，作為審核土地移轉現值之參考，並持續辦理 107 年公告土地現值（公告地價）前置作業。

(5)地權及不動產交易業務：加強耕地租佃及外國人(大陸地區人士)取得移轉不動產管理暨不動產經紀業者與經紀人員之輔導與管理，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消費者權益。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6)地用業務：配合本市公共設施用地計畫與公共工程計畫，審慎辦理私地徵收及公地撥用，加強控管並協助各用地機關依期取得土地，加速市政建設；定期巡查本局管有土地加強活化利用。

(7)土地開發業務：督導本局土地開發總隊辦理北投士林科技園區、社子島等區段徵收前置作業、南港區第三期市地重劃作業，及自辦市地重劃各項業務。

2. 預算執行情形：本局截至 106 年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如下：

歲入部分：

(1)罰金罰鍰：上年度預算數 3,580,000 元，實際執行數 1,728,000 元，占預算分配數 840,000 元之 205.71%。

(2)一般賠償收入：上年度未編列預算，實際執行數 3,842 元。

(3)證照費：上年度預算數 673,000 元，實際執行數 318,900 元，占預算分配數 258,000 元之 123.60%。

(4)場地設施使用費：上年度預算數 6,000 元，預算分配數 2,000 元，無執行數。

(5)資料使用費：上年度預算數 109,200,710 元，實際執行數 43,891,714 元，占預算分配數 47,000,000 元之 93.39%。

(6)地租：上年度預算數 877,000 元，實際執行數 351,292 元，占預算分配數 346,000 元之 101.53%。

(7)廢舊物資售價：上年度預算數 12,000 元，實際執行數 10,150 元，占預算分配數 6,000 元之 169.17%。

(8)繳庫作業贖餘：上年度預算數 1,540,000,000 元，尚未分配及執行。

(9)其他雜項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131,855,129 元，實際執行數 127,594,846 元，占預算分配數 127,530,000 元之 100.05%。

(10)收回以前年度歲出：上年度未編列預算，實際執行數 3,375 元。

歲出部分：

(1)行政管理：上年度預算數 82,949,689 元(含動支第一預備金 563,340 元)，實際執行數 51,182,015 元，占預算分配數 56,004,790 元之 91.39%。

(2)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上年度預算數 257,958,826 元，實際執行數 67,511,793 元，占預算分配數 74,930,000 元之 90.10%。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3)其他設備：上年度預算數 5,719,500 元(含動支第一預備金 639,900 元)，實際執行數 254,426 元，占預算分配數 255,000 元之 99.77%。

(4)第一預備金：上年度預算數 2,000,000 元，預算數已分配地政局 1,203,240 元，未分配數 796,760 元。

## 三、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 (一)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1. 建置標準圖資：執行測量控制點聯測機制，收納本市各式測繪計畫與成果，藉以推動本市各項應用測量成果與資源共享，推展衛星定位測量基準網服務與應用；提升測量精度與品質，奠定智慧測繪城市基礎，並積極辦理本市建物測量成果圖數化作業。
2. 打造智慧城市：推廣智慧地所線上申辦服務，擴增 GIS 圖資系統、臺北地政電子博物館、地政業務增值統計資訊公開平臺及提供地政雲服務，落實智慧開放政府，並提昇社群知識網絡服務層面及使用滿意度。
3. 強化簡政便民：藉由推動各項便民措施，簡化行政作業流程，提供智慧地政服務；積極招募樂齡志工，提升高齡友善服務品質，加強宣導高齡友善服務；並建置經營地政社群網站，以擴大服務市民，提升民眾對政府施政滿意度。
4. 積極創新服務：積極推動跨縣市、跨機關合作及各項創新服務；強化地籍管理落實土地登記及測量業務，積極辦理地籍清理作業，提高脫標率並促使民眾主動申辦登記；持續宣導申辦案件以金融卡、悠遊卡及信用卡等電子支付方式繳納地政規費及罰鍰，提升電子支付效益，推動電子錢包政策；強化減少未辦繼承之機制，以釐正地籍、確保權益。
5. 資訊透明：發布不動產動態報導、不動產價格指數、房市指標溫度計等增值資訊，辦理實價登錄申報資料查核作業，並精進實價查詢服務系統功能，促進市場資訊透明。
6. 交易安全：加強不動產經紀業者及經紀人員、估價師及地政士輔導與管理，增進公會滿意度、積極辦理相關業者業務及違規稽查作業暨處理消費爭議，並鼓勵業者積極參與公益及公私協力輔導新進，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提升房市健全發展。
7. 價稅合理：公告 107 年公告土地現值(公告地價)，辦理 108 年公告土地現值、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等各項作業，合理反映地價，達到不動產稅賦公平目標，保障土地所有權人之權益。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8. 土地整體開發：加速辦理北投士林科技園區區段徵收、社子島開發計畫區段徵收前置作業及南港區經貿園區範圍內 PC07 地下連通道設置整建，並督辦自辦市地重劃各項業務。
9. 智慧生態社區：賡續於本市整體開發地區推動智慧生態社區示範計畫，透過跨域整合平台串聯產官學研民媒等資源，導入符合在地特色與需求之智慧運用及生態環境，營造優質環境。
10. 強化公地利用：清查非市有之公有空地，辦理公有土地資訊上網公開；協助用地機關辦理私地徵收及公地撥用，推動公共建設。

(二)本年度預算提要：

1. 歲入：本年度預算共列 286,830,805 元，其中罰金罰鍰 3,580,000 元、證照費 716,500 元、場地設施使用費 6,000 元、資料使用費 109,200,420 元、地租 885,000 元、廢舊物資售價 27,000 元、計畫型補助收入 27,000,000 元、其他雜項收入 145,415,885 元。
2. 歲出：本年度預算共列 387,150,777 元，其中經常門預算 329,697,977 元，資本門預算 57,452,800 元，其明細如下：
  - (1) 一般行政預算共列 195,355,095 元，包括人事費 188,282,608 元、業務費 7,072,487 元。
  - (2) 地政業務預算共列 132,342,882 元，包括業務費 26,604,430 元、獎補助費 105,738,452 元。
  - (3) 建築及設備預算共列 30,452,800 元，包括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331,800 元、雜項設備費 121,000 元。
  - (4) 第一預備金預算共列 2,000,000 元。
  - (5) 接受補助建設支出預算共列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7,000,000 元。

(三)配合府級策略地圖「健全都市發展」項下之「營造優質環境」策略目標，本局編列推動智慧生態社區相關費用共計 2,500,000 元。

本 頁 空 白

## 二、主 要 表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9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總 計	286,830,805	286,830,805		1,786,203,839	3,210,128,689	- 1,499,373,034	
3				03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580,000	3,580,000		3,580,000	6,684,754		
	98			19101 地政局	3,580,000	3,580,000		3,580,000	6,684,754		
			1	03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3,580,000	3,580,000		3,580,000	6,667,950		
			1	030101 罰金罰鍰	3,580,000	3,580,000		3,580,000	6,667,95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3,100,000元，較上年度減少 60,000元。 2. 地政士罰鍰收入 38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3. 企業經營者罰鍰收入 10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 60,000元。
			2	030300 賠償收入					16,804		
			1	03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6,804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罰款收入。
4				040000 規費收入	109,922,920	109,922,920		109,879,710	108,777,882	43,210	
	83			19101 地政局	109,922,920	109,922,920		109,879,710	108,777,882	43,210	
			1	040100 行政規費收入	716,500	716,500		673,000	605,800	43,500	
			1	040102 證照費	716,500	716,500		673,000	605,800	43,50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地政士開業登記等證照費收入 275,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 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入 342,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4	83	2		040200 使用規費收入	109,206,420	109,206,420		109,206,710	108,172,082	- 290	3.不動產估價師開業變更登記證書費收入 99,000元，較上年度增加 43,500元。
			1	040202 場地設施使用費	6,000	6,000		6,000	30,110		4.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費收入 5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	040203 資料使用費	109,200,420	109,200,420		109,200,710	108,141,972	- 290	本年度預算數係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使用費收入。
6	96	1		060000 財產收入	912,000	912,000		889,000	2,518,371	23,00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19101 地政局	912,000	912,000		889,000	2,518,371	23,000	1. 電子處理之地籍資料電傳資訊閱覽費及申領地籍電子謄本之查閱費收入 109,20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1	060100 財產孳息	885,000	885,000		877,000	2,354,521	8,000	2. 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錄等有關資料或卷宗之查閱費及材料費收入420元，較上年度減少290元。
			1	060102 地租	885,000	885,000		877,000	947,175	8,000	前年度決算數係追加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有償撥用本府地政局經營本市中山區大佳段二小段804-1、804-2、806-2地號等3筆土地之地上物補償及遷移費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市有土地放租地租收入 190,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11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6	96	1	2	060101 利息收入				1,407,346		元，較上年度增加 5,000元。 2. 市有未放租農業區等土地遭占用 依法收取之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 收入 695,000元，較上年度增加 3,000元。  前年度決算數係追討返還誤領土地 徵收補償費加計之利息收入。	
			2	060400 廢舊物資售價	27,000	27,000		12,000	163,850	15,000	
			1	060401 廢舊物資售價	27,000	27,000		12,000	163,850	15,000	本年度預算數係財產報廢變賣收入 。
7				07000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540,000,000	2,957,490,892	- 1,540,000,000	
		11		19101 地政局				1,540,000,000	2,957,490,892	- 1,540,000,000	
			1	070200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1,540,000,000	2,957,490,892	- 1,540,000,000	
			1	070201 賸餘繳庫				1,540,000,000	2,957,490,892	- 1,540,000,000	上年度預算數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作業賸餘繳庫收入。
8				080000 補助及協助收入	27,000,000	27,000,000			996,000	27,000,000	
		39		19101 地政局	27,000,000	27,000,000			996,000	27,000,000	
			1	080100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	27,000,000	27,000,000			996,000	27,000,000	
			1	080102 計畫型補助收入	27,000,000	27,000,000			996,000	27,000,0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內政部補助辦理「 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 聯防計畫」收入。
10				100000 其他收入	145,415,885	145,415,885		131,855,129	133,660,790	13,560,756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0	89			19101 地政局	145,415,885	145,415,885		131,855,129	133,660,790	13,560,756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以前年度提列之土地及建物登記賠償準備超過5年保留年限繳庫收入 134,139,609元，較上年度增加 4,059,055元。 2. 不動產糾紛案件調處收入 60,000元，較上年度減少 15,000元。 3. 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千分之五地籍清理獎金收入 1,010,220元，依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地籍清理獎金分配及核發辦法第2條及第6條之規定編列，以支應歲出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科目之土地登記業務項下地籍清理獎金，較上年度增加 855,744元。 4. 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百分之五行政處理費用 10,102,196元，依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規定編列，以支應歲出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科目之土地登記業務項下地籍清理業務相關費用，較上年度增加 8,557,097元。 5. 新增員工住宿公有宿舍扣繳之房租津貼及宿舍使用費收入 103,860元。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勞健保及行政
			1	100200 雜項收入	145,415,885	145,415,885		131,855,129	133,660,790	13,560,756	
				100202 其他雜項收入	145,415,885	145,415,885		131,855,129	133,446,679	13,560,756	
			1								
				1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14,111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15

##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9	1	3	1	137100	30,452,800		30,452,800	5,079,600	10,036,050	25,373,200	度增列 1,160,000元。 5.推動智慧生態社區相關費用 2,500,000元，較上年度增列 900,000元。 6.土地登記賠償準備 105,738,452元，較上年度減列 15,300,000元。 7.減列地價冊掃描建檔 1,400,000元。 8.其他合共 18,025,430元，較上年度減列 2,408,942元。	
				137104	30,452,800		30,452,800	5,079,600	10,036,050	25,373,200		
			4	1341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34101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5	133900			425,200					
		1	133902	425,200								

本年度編列汰換個人電腦39部、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購置套裝軟體、介接數位印鑑比對系統擴大增值服務系統建置費用及地籍資料庫共構計畫等，共計 30,452,800元。

編列第一預備金如列數，依法覈實動支。

前年度決算數係追加內政部補助辦理地籍清理第2期實施計畫經費，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9	1	6		138300 接受補助建設支出	27,000,000		27,000,000		170,000	27,000,0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內政部補助辦理「 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 聯防計畫」經費如列數。
			1	1383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27,000,000		27,000,000		170,000	27,000,000	

# 三、附 屬 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3款98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3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3,580,000元	承辦單位	土地登記科、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
----	-----------	---------------	------------------------	------	------------	------	-----------------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1.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2. 地政士罰鍰收入。
3. 企業經營者罰鍰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9條及第32條及臺北市政府地政局處理違反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2. 地政士法第49條、第50條及第51條之1及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3. 消費者保護法第56條之1、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第38條、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消費者保護法及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三、計算方法：

1.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30,000\text{元} \times 6\text{件} + 60,000\text{元} \times 32\text{件} + 100,000\text{元} \times 10\text{件} = 3,100,000\text{元}$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9條、第32條)。
2. 地政士罰鍰收入  $50,000\text{元} \times 1\text{件} = 50,000\text{元}$  (地政士法第49條及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3. 地政士罰鍰收入  $30,000\text{元} \times 1\text{件} = 30,000\text{元}$  (地政士法第50條及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4. 地政士罰鍰收入  $30,000\text{元} \times 10\text{件} = 300,000\text{元}$  (地政士法第51條之1及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5. 企業經營者罰鍰收入  $20,000\text{元} \times 2\text{件} + 30,000\text{元} \times 2\text{件} = 100,000\text{元}$  (消費者保護法第56條之1、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第38條、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消費者保護法及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受處分人依規定繳納並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罰金罰鍰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9條第1項第1、2款、第2項	107.01.01-107.12.31	件	6	30,000.00	3,580,000 180,000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9條第1項第3款、第2項	107.01.01-107.12.31	件	32	60,000.00	1,920,000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32條	107.01.01-107.12.31	件	10	100,000.00	1,000,000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地政士法第49條及本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107.01.01-107.12.31	件	1	50,000.00	50,000	地政士罰鍰收入。
	地政士法第50條及本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107.01.01-107.12.31	件	1	30,000.00	30,000	地政士罰鍰收入。
	地政士法第51條之1及本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107.01.01-107.12.31	件	10	30,000.00	300,000	地政士罰鍰收入。
	消費者保護法第56條之1	107.01.01-107.12.31	件	2	30,000.00	60,000	企業經營者罰鍰收入。
	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第38條及本府處理違反消費者保護法及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107.01.01-107.12.31	件	2	20,000.00	40,000	企業經營者罰鍰收入。



##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83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102 行政規費收入 證照費	預算金額	716,500元	承辦單位	測繪科、土地登記科、地價科、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地政士開業登記、變更(異動)備查之執照費收入。</li> <li>2.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入。</li> <li>3.不動產估價師開業、異動登記證書費收入。</li> <li>4.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費收入。</li> </ol> <p>二、法令依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地政士法第56條及內政部訂定「地政士證照費收費標準」。</li> <li>2.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38條之1及內政部訂定「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費標準」。</li> <li>3.內政部訂定「不動產估價師證書及開業證書收費標準」。</li> <li>4.國土測繪法第58條及內政部訂定「測繪業許可登記及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認可收費標準」。</li> </ol> <p>三、計算方法：</p> <table> <tr> <td>1.地政士開業登記等證照費</td> <td>1,000元*</td> <td>250份=250,000元。</td> </tr> <tr> <td>2.地政士開業登記證照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照費</td> <td>500元*</td> <td>50份= 25,000元。</td> </tr> <tr> <td>3.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td> <td>1,000元*</td> <td>212份=212,000元。</td> </tr> <tr> <td>4.不動產經紀人證書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書費</td> <td>500元*</td> <td>260份=130,000元。</td> </tr> <tr> <td>5.不動產估價師開業(換發)登記證書費</td> <td>1,500元*</td> <td>50份= 75,000元。</td> </tr> <tr> <td>6.不動產估價師變更(補發)登記證書費</td> <td>1,200元*</td> <td>20份= 24,000元。</td> </tr> <tr> <td>7.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費</td> <td>500元*</td> <td>1份= 500元。</td> </tr> </table> <p>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受理地政士申請開業登記及辦理變更登記時隨案徵收，並依規定解繳市庫。</li> <li>2.受理申請不動產經紀人證書時隨案徵收，並依規定解繳市庫。</li> <li>3.受理不動產估價師申請開業登記、申請換證及辦理變更登記時隨案徵收，並依規定解繳市庫。</li> <li>4.受理測量技師申請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時隨案徵收，並依規定解繳市庫。</li> </ol> <p>六、預期成果：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p>								1.地政士開業登記等證照費	1,000元*	250份=250,000元。	2.地政士開業登記證照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照費	500元*	50份= 25,000元。	3.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	1,000元*	212份=212,000元。	4.不動產經紀人證書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書費	500元*	260份=130,000元。	5.不動產估價師開業(換發)登記證書費	1,500元*	50份= 75,000元。	6.不動產估價師變更(補發)登記證書費	1,200元*	20份= 24,000元。	7.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費	500元*	1份= 500元。
1.地政士開業登記等證照費	1,000元*	250份=250,000元。																										
2.地政士開業登記證照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照費	500元*	50份= 25,000元。																										
3.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	1,000元*	212份=212,000元。																										
4.不動產經紀人證書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書費	500元*	260份=130,000元。																										
5.不動產估價師開業(換發)登記證書費	1,500元*	50份= 75,000元。																										
6.不動產估價師變更(補發)登記證書費	1,200元*	20份= 24,000元。																										
7.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費	500元*	1份= 500元。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證照費	地政士法第56條及內政部訂定「地政士證照費收費標準」	107.01.01-107.12.31	份	250	1,000.00	716,500 250,000	地政士開業登記等證照費收入。
	地政士法第56條及內政部訂定「地政士證照費收費標準」	107.01.01-107.12.31	份	50	500.00	25,000	地政士開業登記證照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照費收入。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38條之1及內政部訂定「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費標準」	107.01.01-107.12.31	份	212	1,000.00	212,000	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入。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38條之1及內政部訂定「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費標準」	107.01.01-107.12.31	份	260	500.00	130,000	不動產經紀人證書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書費收入。
	內政部訂定「不動產估價師證書及開業證書收費標準」	107.01.01-107.12.31	份	50	1,500.00	75,000	不動產估價師開業(換發)登記證書費收入。
	內政部訂定「不動產估價師證書及開業證書收費標準」	107.01.01-107.12.31	份	20	1,200.00	24,000	不動產估價師變更(補發)登記證書費收入。
	國土測繪法第58條及內政部訂定「測繪業許可登記及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認可收費標準」	107.01.01-107.12.31	份	1	500.00	500	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費收入。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21

##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83項2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202 使用規費收入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6,000元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使用費收入。</p> <p>二、法令依據：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場地使用管理辦法及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收費基準。</p> <p>三、計算方法：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使用費收入 3,000元* 2次=6,000元。</p> <p>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依規定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p>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場地設施使用費	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收費基準	107.01.01-107.12.31	次	2	3,000.00	6,000 6,000	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使用費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83項2目2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203 使用規費收入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09,200,420元	承辦單位	資訊室、測繪科、土地登記科、地用科、土地開發科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1. 電子處理之地籍資料電傳資訊閱覽費及申領地籍電子謄本之查閱費收入。  
 2. 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錄、複印或攝影有關資料或卷宗之查閱費收入。  
 3. 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錄、複印或攝影有關資料或卷宗之材料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內政部103年3月17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366503253號令訂定「土地或建築改良物權利書狀及申請應用地籍資料規費收費標準」。  
 2. 臺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

三、計算方法：  
 1. 電傳資訊閱覽等之查閱費 9,100,000元\* 12月=109,200,000元。  
 2. 受理民眾閱覽政府資訊查閱費 20元\* 7= 140元(每2小時20元)。  
 3. 受理民眾查閱、複印等材料費 2元\*140張= 280元。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事實發生時，並依規定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資料使用費	土地或建築改良物權利書狀及申請應用地籍資料規費收費標準	107.01.01-107.12.31	月	12	9,100,000.00	109,200,420 109,200,000	電子處理之地籍資料電傳資訊閱覽費及申領地籍電子謄本之查閱費收入。
	臺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	107.01.01-107.12.31	2小時	7	20.00	140	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錄、複印或攝影有關資料或卷宗之查閱費收入。
	臺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	107.01.01-107.12.31	張	140	2.00	280	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錄、複印或攝影有關資料或卷宗之材料費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6款96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60102 財產孳息地租	預算金額	885,000元	承辦單位	地用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市農業區、保護區內之耕地及該地區與農業不可分離之土地由本局管理放租之土地租金收入。</li> <li>2.市有未放租之本市農業區、保護區內之耕地及該地區與農業不可分離之市有土地遭占用，依法收取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收入。</li> </ol> <p>二、法令依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7條。</li> <li>2.民法第179條暨臺北市政府加強清理及處理被占用市產計畫。</li> </ol> <p>三、計算方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市有土地放租地租收入 190,000元*1年=190,000元。</li> <li>2.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 695,000元*1年=695,000元。</li> </ol> <p>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開發繳租聯單送承租人，持向銀行繳納，依規定繳入市庫。</li> <li>2.開具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繳款聯單送占用人，持向銀行繳納，依規定解繳市庫。</li> </ol> <p>六、預期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地租滿徵滿收。</li> <li>2.對於非法占用之農業區、保護區耕地及該地區溝溜等地目與農業不可分離土地予以列管，並於本府有使用計畫需予收回前，依法收取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li> </ol>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地租	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7條	107.01.01-107.12.31	年	1	190,000.00	885,000 190,000	市有土地放租地租收入。
	民法第179條暨臺北市 政府加強清理及處理被 占用市產計畫	107.01.01-107.12.31	年	1	695,000.00	695,000	市有未放租農業區、保護區內之耕地及該 地區與農業不可分離之市有土地遭占用， 依法收取之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6款96項2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60401 廢舊物資售價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27,000元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

歲入項目說明

- 一、項目內容：報廢財產變賣收入。
- 二、法令依據：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
- 三、計算方法：報廢財產變賣收入 27,000元\*1年=27,000元。
-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
- 五、完成方法：事實發生時，並依規定解繳市庫。
- 六、預期成果：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廢舊物資售價	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	107.01.01-107.12.31	年	1	27,000.00	27,000 27,000	報廢財產變賣收入。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29

##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8款39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80102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 計畫型補助收入	預算金額	27,000,000元	承辦單位	資訊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107年度內政部補助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數位建設」項下「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經費，辦理地籍資料庫集中共構計畫及金融印鑑比對服務。</p> <p>二、法令依據：依據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18條及內政部106年7月25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61305114號函辦理。</p> <p>三、計算方法：27,000,000元*1式=27,000,000元。</p> <p>四、實施進度：自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俟內政部撥款後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p>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計畫型補助收入	內政部106年7月25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61305114號函	107.01.01-107.12.31	式	1	27,000,000.00	27,000,000 27,000,000	內政部補助辦理「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10款89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100202 雜項收入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45,415,885 元	承辦單位	測繪科、土地登記科、秘書室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1.以前年度提列土地及建物登記賠償準備超過5年保留年限予以繳庫收入。
- 2.辦理不動產糾紛案件調處收入。
- 3.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千分之五地籍清理獎金。
- 4.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百分之五行政處理費用。
- 5.員工配住公有房舍扣繳之房租津貼及宿舍使用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 1.土地法第70條及內政部76年3月19日台內地字第485793號函。
- 2.土地法第34條之2及內政部訂頒直轄市縣(市)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設置及調處辦法。
- 3.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地籍清理獎金分配及核發辦法第2條及第6條規定。
- 4.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內政部102年9月2日台內地字第102029751號函及102年9月25日台內地字第1020306849號函。
- 5.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及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職務宿舍設置管理要點。

三、計算方法：

- 1.土地及建物登記賠償準備繳庫 134,139,609元\* 1年=134,139,609元。
- 2.不動產糾紛案件調處收入 15,000元\* 4件= 60,000元。
- 3.地籍清理獎金 1,010,220元\* 1年= 1,010,220元。
- 4.地籍清理行政處理費用 10,102,196元\* 1年= 10,102,196元。
- 5.員工配住公有房舍扣繳之房租津貼收入 2,200元\*12月=26,400元。
- 6.員工配住公有房舍扣繳之宿舍使用費收入 6,455元\*12月=77,460元。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規定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收入依據	收入期間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詳細計算及說明
其他雜項收入	土地法第70條及內政部76年3月19日台內地字第485793號函	107.01.01-107.12.31	年	1	134,139,609.00	145,415,885 134,139,609	101年度提列之土地及建物登記賠償準備超過5年保留年限予以繳庫收入。
	土地法第34條之2及內政部訂頒直轄市縣(市)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設置及調處辦法	107.01.01-107.12.31	件	4	15,000.00	60,000	不動產糾紛案件調處收入。
	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地籍清理獎金分配及核發辦法第2條及第6條	107.01.01-107.12.31	年	1	1,010,220.00	1,010,220	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千分之五地籍清理獎金收入。
	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內政部102年9月2日台內地字第102029751號函及102年9月25日台內地字第1020306849號函	107.01.01-107.12.31	年	1	10,102,196.00	10,102,196	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百分之五行政處理費用。
	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及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職務宿舍設置管理要點	107.01.01-107.12.31	月	12	2,200.00	26,400	員工配住公有房舍扣繳之房租津貼收入。
	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及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職務宿舍設置管理要點	107.01.01-107.12.31	月	12	6,455.00	77,460	員工配住公有房舍扣繳之宿舍使用費收入。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0101行政管理	承辦單位	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政風室	預算金額	195,355,095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82,386,349元，前年度決算數86,495,581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加強協調、溝通、督促所屬各所、隊切實執行年度各項計畫；列管人民陳情案件、議員案件、專案案件、行政救濟案件，積極辦理公文定期、不定期檢查評估，嚴格管制公文處理期限與作業流程；為增進行政效能，加強辦理為民服務工作。
2. 辦理歲計、會計、統計工作。
3. 依據行政院所屬各級人事機構人員設置管理要點及各項人事法規執行人事管理業務與人事服務工作。
4. 依政風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執行端正政風工作、興利除弊等業務，以促進廉能風氣。

(二) 預期成果：

1. 完成年度施政計畫及自行檢討考核事項，繼續推行工作簡化，提升工作效率。
2. 辦理各類公文查詢，縮短公文處理期限；追蹤考核本局業務，提升工作效率。
3. 完成預(概)算、半年結算、決算及會計報告等財務資訊。
4. 強化人事服務，做好人事管理，增進員工福利，提升行政效率。
5. 澄清吏治，維護機關廉能形象，提升整體行政效能，發揮激濁揚清之效。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188,282,608					較上年度預算數 74,177,114元，增加 114,105,494元。
人事費	188,282,608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9,544,339	年	1	109,544,339	109,544,339	職員158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約僱人員待遇	6,859,104	年	1	6,859,104	6,859,104	約僱人員19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技工及工友待遇	6,520,000	年	1	6,520,000	6,520,000	職工19人工資(詳人事費分析表)。
獎金	29,249,220	年	1	12,122,000	12,122,000	依考績法規定核發之獎金。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其他給與	5,025,560	年	1	16,117,000	16,117,000	依規定核發之年終工作獎金。
		年	1	1,010,220	1,010,220	依地籍清理條例及地籍清理獎金分配及核發辦法辦理獎金核發(收支併列)。
		年	1	2,750,000	2,750,000	休假補助費。
		人、月、段	92x12x1	630	695,52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段	103x12x2	630	1,557,36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退休離職儲金	11,361,660	人、月、段	3x12x1	630	22,680	替代役役男上下班交通費。
		年	1	411,660	411,660	約僱人員離職儲金。
		年	1	100,000	100,000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
		年	1	8,800,000	8,800,000	提撥退撫基金。
		年	1	2,050,000	2,050,000	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保險	11,790,250	年	1	491,856	491,856	約僱人員勞保費。
		年	1	310,836	310,836	約僱人員健保費。
		年	1	6,736,164	6,736,164	職員及職工健保費。
		年	1	3,646,000	3,646,000	職員公保費。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二、一般業務	退休退職給付	年	1	605,394	605,394	職工勞保費。	
		年	1	1,350,000	1,350,000	職工2人退職之退職金。	
	加班值班費	年	1	4,920,000	4,920,000	不休假出勤加班費。	
		年	1	1,662,475	1,662,475	本局員工辦理各項業務超時加班費。	
	6,155,416					較上年度預算數 7,127,094元，減少 971,678元。	
	業務費	6,155,416					
	水電費	80,520	月	12	6,710	80,520	萬芳檔案室水電費（新增）。
	通訊費	604,992	月	12	32,426	389,112	公文、各項通知、出版品等寄發郵資。
	稅捐及規費	56,870	部、月	35x12	514	215,880	公務電話及傳真機電話費。
	保險費	7,449	年	1	1,950	1,950	公務車輛檢驗費(詳車輛明細表)。
		年	1	33,690	33,690	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詳車輛明細表)。	
		年	1	18,540	18,540	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詳車輛明細表)。	
		式	1	2,690	2,690	萬芳檔案室消防設備安全檢查及申報費用（新增）。	
		年	1	7,449	7,449	公務車輛保險費(詳車輛明細表)。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7,600	節	56	1,600	89,600	訓練講授外聘講師鐘點費。
		人次	9	2,000	18,000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府外委員出席費。
物品	256,941	支	8	280	2,240	滅火器換藥。
		年	1	46,000	46,000	公文封套。
		個	2300	40	92,000	去酸處理公文檔案夾。
		年	1	114,630	114,630	公務車輛油料費(詳車輛明細表)。
		公升	95	21.8	2,071	萬芳檔案室備用發電機柴油費(新增)。
一般事務費	3,665,425	人、月	158x12	360	682,560	統籌業務費，按職員每人每月360元編列。
		人、月	19x12	120	27,360	統籌業務費，按約聘僱人員每人每月120元編列。
		人、月	19x12	50	11,400	統籌業務費，按駕駛、技工、工友每人每月50元編列。
		人次	171	80	13,680	辦理一般業務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38,887	38,887	辦理地政法制相關業務等。
		年	1	502,880	502,880	辦理地政業務相關會議、文宣及活動等。
		年	1	159,660	159,660	辦理地政研考及相關便民服務業務等。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37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年	1	37,155	37,155	辦理地政專業教育訓練相關作業等。
		臺、月、張	13x12x2775	0.7	303,030	影印機使用費。
		年	1	90,962	90,962	業務用文具用品紙張。
		坪、月	121x12	43	62,436	地政講堂清潔維護費。
		月	12	1,200	14,400	地政講堂保全服務費。
		月	12	7,100	85,200	中山檔案室保全服務費。
		年	1	82,615	82,615	萬芳檔案室清潔及保全服務費（新增）。
		本	480	215	103,200	印製地政常用法規彙編（兩年一編）（新增）。
		年	1	1,450,000	1,450,000	本局公共廊道空間改造（新增）。
特別費	944,400	人、月	1x12	39,700	476,400	局長特別費。
		人、月	2x12	19,500	468,000	副局長特別費。
房屋建築養護費	47,520	棟、年	1x1	6,765	6,765	中山檔案室修繕費（為鋼筋混凝土建造共277坪，30坪以內部分）。
		坪、年	247x1	165	40,755	中山檔案室修繕費（為鋼筋混凝土建造共277坪，超過30坪部分）。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47,000	年	1	147,000	147,000	公務車輛養護費（詳車輛明細表）。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2,459	年	1	32,459	32,459	萬芳檔案室各項設備保養及維修費（新增）。
國內旅費	46,950	人、天	1x29	1,550	44,950	市外出差旅費。
		人、次	7x1	200	1,400	役男返鄉旅費(戶籍地址距服勤單位所在地未達60公里者)。
		人、次	1x1	600	600	役男返鄉旅費(戶籍地址距服勤單位所在地60公里以上者)。
國外旅費	150,000	人、次	2x1	75,000	150,000	國外市政建設考察旅費。
短程車資	7,290	年	1	7,290	7,29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交通費。
三、會計業務	199,153					較上年度預算數 293,153元，減少 94,000元。
業務費	199,153					
一般事務費	198,793	人次	12	80	960	辦理會計業務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本	540	258	139,320	印製預算案及法定預算等。
		年	1	58,513	58,513	會計業務用文具用品及印製帳簿書冊等。
短程車資	360	年	1	360	36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交通費。
四、人事業務	629,141					較上年度預算數 649,861元，減少 20,720元。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39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業務費	629,141					
物品	9,952	年	1	9,952	9,952	地政盃活動練習球具及用品。
一般事務費	581,209	人次	66	80	5,280	辦理人事業務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人、年	196x1	2,000	392,000	文康活動費(本局員工196人)。
		年	1	34,699	34,699	印製各種人事資料表冊。
		次	1	60,000	60,000	地政盃活動所需分攤經費。
		年	1	39,230	39,230	參加年度地政盃活動所需相關經費。
		年	1	50,000	50,000	本局暨所屬機關表揚優秀員工禮品(券)。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6,000	式	1	36,000	36,000	人事差勤管理系統及周邊設備維護費。
短程車資	1,980	年	1	1,980	1,98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交通費。
五、政風業務	88,777					較上年度預算數 139,127元，減少 50,350元。
業務費	88,777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400	節	4	1,600	6,400	舉辦法令宣導等外聘講師鐘點費。
一般事務費	74,097	人次	276	80	22,080	辦理政風業務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短程車資	8,280	年	1	44,017	44,017	政風講習宣導、廉政會報等相關費用。
		人次	100	80	8,000	廉政會報、政風研討會等會議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8,280	8,28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交通費。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0901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承辦單位	資訊室、測繪科、土地登記科、地價科、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地用科、土地開發科	預算金額	132,342,882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257,958,826元，前年度決算數248,090,178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辦理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及各項資訊系統維運作業，並配合推動地政便民資訊服務作業；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與辦理電腦及周邊設備維護。
2. 統籌協調本市測繪業務，土地複丈及建物測量法令檢討、整理與作業流程及方法革新，督導考核各地政事務所、土地開發總隊測量業務。
3. 土地登記法令檢討及作業流程與方法革新，督導考核各地政事務所登記業務，辦理業務相關委員會事宜，並依土地法第70條規定提列賠償準備；列冊管理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建物，辦理地籍清理公告、代為標售土地及建物、權利人申領價金及地籍清理獎金核發等相關事宜。
4. 依平均地權條例等規定辦理地價異動釐正及土地分割、合併地價改算等；辦理地價查估作業提請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後，計算宗地地價，編製土地現值表，於翌年1月1日公告。
5. 核定私有耕地租約登記，辦理外國人及大陸地區人民在臺取得或移轉不動產相關事宜；輔導管理不動產經紀業者、人員，查核不動產交易之定型化契約，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消費者權益。
6. 為興辦公共事業需要，依程序辦理土地徵收、公地撥用等相關作業；管理公有土地，定期巡查維護，按期收取地租，掌握公有土地地籍資料，供市政規劃參考。
7. 研修中央與本市之區段徵收、市地重劃政策、法令及督導本局土地開發總隊辦理區段徵收與市地重劃業務；結合智慧城市、田園城市及社區營造理念，推動智慧生態社區示範計畫。

(二) 預期成果：

1. 推動土地登記、複丈測量、地價地用等地政業務電腦化，實施地政網路服務，以加速市政建設，提升行政效率，達成簡政便民及機關資訊安全之施政目標。
2. 強化測繪資訊共享，改進地籍測量作業精度，確保測繪成果，維護人民權益。
3. 管理制度化，改善未辦繼承登記；提列登記儲金；提升地籍正確性。
4. 如期公告土地現值、確保規定地價成果，維護圖冊完整，強化估價師管理。
5. 保障業佃權益，促進外陸資置產利用土地；維護交易安全，促進房市健全，確保消費者權益。
6. 協助辦理用地取得推動市政；加強公地管理，地租滿徵滿收，促進地用。
7. 於土地合理利用前提下推動都市建設，提升市民生活品質；將開發新區與再生舊區打造為智慧生態社區，邁向移居永續城市。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9 款 1 項 2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資訊業務	17,392,34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5,026,110元，增加 2,366,230元。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43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2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業務費	17,392,340					
教育訓練費	76,000	年	1	76,000	76,000	參加資訊訓練。
通訊費	445,180	年	1	445,180	445,180	對外服務FTTB專線(10M)及連接GSN網路通訊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6,000	人次	18	2,000	36,000	推動網路便民服務等專家學者出席費。
物品	1,062,800	年	1	900,000	900,000	電腦耗材。
		年	1	22,800	22,800	電腦圖書費。
		年	1	140,000	140,000	資訊用品及零組件。
一般事務費	128,600	人次	70	80	5,600	辦理資訊業務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105,000	105,000	地政資訊書表資料及業務用文具紙張。
		次	1	18,000	18,000	地政資訊業務檢討會。
國內旅費	83,700	人、天	3x18	1,550	83,700	市外出差旅費。
資訊服務費	15,556,820	年	1	1,400,000	1,400,000	電腦及周邊設備維護費。
		年	1	270,000	270,000	網站資料維護及網頁製作費用。
		年	1	400,000	400,000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複評費用。
		年	1	523,220	523,220	辦理臺北市建物測量成果圖數化作業。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年	1	88,000	88,000	土地徵收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190,000	190,000	地政知識管理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150,000	150,000	電子文件訂閱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3,360,000	3,360,000	臺北市地政雲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1,810,000	1,810,000	臺北市不動產數位資料庫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150,000	150,000	地政歷史資料e化查詢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285,000	285,000	區段地價估價作業系統軟體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2,400,000	2,400,000	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216,600	216,600	臺北市地籍測量圖籍資料掃描建檔系統軟體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670,000	670,000	地政資訊網路服務系統暨地政業務增值統計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650,000	650,000	地政整合資訊系統增值應用軟體及地籍資料光碟儲存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45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年	1	319,000	319,000	介接數位印鑑比對系統維護服務費(新增)。
		年	1	2,400,000	2,400,000	臺北市智慧地所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新增)。
		年	1	200,000	200,000	臺北地政電子博物館系統功能擴增(新增)。
		年	1	75,000	75,000	小額套裝軟體。
短程車資	3,240	年	1	3,240	3,24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交通費。
二、測繪業務	493,919					較上年度預算數 1,264,671元，減少 770,752元。
業務費	493,919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400	節	9	1,600	14,400	加強地政測量法令專業知能講師鐘點費。
		人次	9	2,000	18,000	座談會專家學者出席費(新增)。
物品	24,231	年	1	4,231	4,231	測量業務所需辦公用品。
		年	1	20,000	20,000	測量外業勘查所需物品。
一般事務費	220,640	人次	108	80	8,640	辦理測繪業務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172,000	172,000	測量業務用文具用品紙張及宣導資料製作費用。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年	1	40,000	40,000	主辦或參加國內各項學術研究研討會所需費用。
國內旅費	49,600	人、天	2x16	1,550	49,600	市外出差旅費。
國外旅費	143,808	人、次	2x1	71,904	143,808	赴日本參加第11屆國際地籍測量學術研討會(2人6日)(新增)。
國內組織會費	20,000	年	1	20,000	20,000	參加測繪業務相關學會團體會員費用。
短程車資	3,240	年	1	3,240	3,24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交通費。
三、土地登記業務	108,309,088					較上年度預算數 123,475,582元，減少 15,166,494元。
業務費	2,570,636					
通訊費	2,700	年	1	2,700	2,700	地政士換發執照及實價登錄訊息簡訊通知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2,800	節	3	1,200	3,600	加強地政登記法令專業知能講師鐘點費。
		節	12	1,600	19,200	土地登記法令講習及地政士管理業務講師鐘點費。
		人次	66	2,000	132,000	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委員出席費。
		人次	32	2,000	64,000	損害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委員出席費。
		人次	12	2,000	24,000	地政士懲戒委員會委員及優良地政士評選小組出席費。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47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物品	2,000	年	1	2,000	2,000	電話傳真機用紙。
一般事務費	862,660	人次	122	80	9,760	辦理土地登記業務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54,000	54,000	登記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辦公用品。
		年	1	498,900	498,900	製作各種參考冊輯、講習及宣導資料、舉行座談會、辦理訴訟案等及資料數位化。
		張	150000	2	300,000	介接數位印鑑比對系統擴大增值服務(金融印鑑掃描)(新增)。
國內旅費	55,800	人、天	3x12	1,550	55,800	市外出差旅費。
國外旅費	104,000	人、次	2x1	52,000	104,000	赴日本考察智慧地所之登記制度及其印鑑證明制度發展(2人4日)(新增)。
臨時人員酬金	1,296,906	人	2	648,453	1,296,906	協助辦理地籍清理業務臨時人員酬金。
短程車資	3,770	年	1	3,770	3,77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交通費。
獎補助費	105,738,452					
損失及賠償	105,738,452	年	1	105,738,452	105,738,452	依土地法第70條規定提列賠償準備。
四、地價業務	2,154,260					較上年度預算數 3,912,790元，減少 1,758,530元。
業務費	2,154,26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4,400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物品	27,200	節	9	1,600	14,400	教育訓練外聘講師鐘點費。
		人次	120	2,000	240,000	召開各項地價會議委員出席費。
委辦費	952,000	年	1	27,200	27,200	電話傳真機碳粉匣。
		式	1	332,000	332,000	委託不動產估價師辦理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 明細如下： 1. 新增2點每點10,000元，計20,000元。 2. 舊點維護40點每點7,800元，計312,000元。
一般事務費	831,700	式	1	620,000	620,000	委託編製不動產價格指數及房市指標溫度計資訊。 明細如下： 1. 人事費：330,000元。 2. 指數規劃、出席費、印刷、雜支及行政管理等費用，計290,000元。
		人次	1700	80	136,000	辦理地價業務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610,050	610,050	地價資料所需圖表文具、地價訴訟費、資料數位化及維護費等。
		年	1	60,650	60,650	辦理各項會議(含記者會)相關費用。
		年	1	15,000	15,000	刊登公告土地現值公開說明會訊息。
		次	1	10,000	10,000	辦理優良不動產估價師表揚相關費用。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49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國內旅費	49,600	人、天	4x8	1,550	49,600	市外出差旅費。
短程車資	39,360	年	1	39,360	39,36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交通費。
五、地權及不動產交易業務	873,178					較上年度預算數 1,282,378元，減少 409,200元。
業務費	873,178					
通訊費	2,700	則	3000	0.9	2,700	不動產經紀人證照到期前通知等簡訊通知費、通訊查詢費等。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7,600	節	3	1,200	3,600	辦理地權業務講習講師鐘點費。
		人次	52	2,000	104,000	本府耕地租佃委員會府外委員、不動產經紀人員獎懲委員會委員出席費或研討會相關人員出席費等。
一般事務費	675,438	人次	392	80	31,360	辦理地權及不動產交易業務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人次	45	80	3,600	召開租佃會議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10,676	10,676	地權及不動產經紀業業務用文具紙張。
		年	1	23,802	23,802	印製各項書表簿冊、不動產經紀人、空白證照信封等。
		次	1	20,000	20,000	地權業務工作檢討會或協辦研討會等相關費用。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年	1	50,000	50,000	辦理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業務訴訟費。
		次	1	26,000	26,000	辦理優良不動產經紀人員表揚相關費用。
		次	1	150,000	150,000	舉行不動產經紀業座談會等相關費用或協辦相關業務研討會等。
		年	1	350,000	350,000	不動產交易安全宣導、協辦不動產研討會、印製宣導或活動資料、資料數位化等。
		次	1	10,000	10,000	不動產交易業務工作檢討會等相關費用。
國內旅費	80,600	人、天	4x13	1,550	80,600	市外出差旅費。
短程車資	6,840	年	1	6,840	6,84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交通費。
六、地用業務	334,465					較上年度預算數 431,405元，減少 96,940元。
業務費	334,465					
一般事務費	293,165	人次	225	80	18,000	辦理地用業務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275,165	275,165	地用業務所需訴訟費、文具紙張、協辦相關業務研討會等及資料數位化。
國內旅費	29,450	人、天	1x19	1,550	29,450	市外出差旅費。
短程車資	11,850	年	1	11,850	11,85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交通費。
七、土地開發業務	2,785,632					較上年度預算數 2,321,069元，增加 464,563元。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5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業務費	2,785,632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0,800	節	18	1,600	28,800	提升土地開發法令專業知能講師鐘點費。
		人次	56	2,000	112,000	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委員會委員出席費。
		人次	20	2,000	40,000	提升土地開發法令專業知能座談會及研習會專家學者出席費。
物品	3,932	年	1	3,932	3,932	電話傳真機碳粉匣。
一般事務費	2,584,200	人次	40	80	3,200	辦理土地開發業務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81,000	81,000	土地開發業務所需表冊資料、文具紙張、資料數位化及印製圖籍等費用。
		式	1	2,500,000	2,500,000	推動智慧生態社區相關費用。
國內旅費	15,500	人、天	2x5	1,550	15,500	市外出差旅費。
短程車資	1,200	年	1	1,200	1,2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交通費。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7104其他設備	承辦單位	秘書室、資訊室	預算金額	30,452,800 元	
<p>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5,079,600元，前年度決算數10,036,050元。</p> <p>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p> <p>（一）計畫內容：</p> <p>1. 配合市政建設與地政業務之進行，辦理地籍資料庫集中共構，購置工作相關設備，建置金融印鑑比對系統，以提升服務品質。</p> <p>2. 配合市府政策將市政大樓4樓檔案庫房搬遷至萬芳檔案庫房，並於獲配空間裝設冷氣機。</p> <p>（二）預期成果：</p> <p>1. 如期完成地籍資料庫集中共構，購置相關設備及建置金融印鑑比對系統，以提高工作效率及業務準確性，達到簡政便民要求。</p> <p>2. 為使公文檔案長期保存，檔案庫房應維持恆溫恆溼環境，故於萬芳檔案室設置冷氣機有其必要性。</p> <p>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p>						
19 款 1 項 3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其他設備	30,452,8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5,079,600元，增加 25,373,200元。 內政部「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補助 27,000,000元，本府自籌配合款 28,815,000元。
設備及投資	30,452,80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331,800					
		部	39	25,200	982,800	汰換個人電腦。
		年	1	404,000	404,000	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
		年	1	130,000	130,000	套裝軟體。
		年	1	27,457,500	27,457,500	地籍資料庫集中共構計畫。（總經費53,915,000元，內政部規劃補助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26,457,500元，本府自籌配合款27,457,500元）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53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3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雜項設備費	121,000	年	1	1,357,500	1,357,5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介接數位印鑑比對系統擴大增值服務系統建置費用(金融印鑑比對系統)。(總經費1,900,000元,內政部規劃補助前瞻基礎建設計畫542,500元,本府自籌配合款1,357,500元)
		臺	3	25,000	75,000	新購萬芳檔案室冷氣機(5kw)。
		臺	2	23,000	46,000	新購萬芳檔案室冷氣機(4kw)。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4101第一預備金	承辦單位	會計室	預算金額	2,000,000 元
-----------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2,000,000元。
-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 (一) 計畫內容：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本局主管第一預備金並依法動支。
- (二) 預期成果：配合業務需要，完成各項計畫。
-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9 款 1 項 4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第一預備金	2,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2,000,000元，無增減。
預備金	2,000,000					
第一預備金	2,000,000	年	1	2,000,000	2,000,000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及依同法第64條規定專案動支。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55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8302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承辦單位	資訊室	預算金額	27,000,000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0元，前年度決算數170,000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107年度內政部補助本市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數位建設」項下「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辦理地籍資料庫集中共構計畫及金融印鑑比對服務。  
 (二) 預期成果：  
 1. 汰換超過使用年限或停產之資訊軟硬體設備及資安防護設備等，以強化政府資安端點防護，完備縱深防禦。  
 2. 建置地方政府資安區域聯防機制，提升地方政府對資安事件之預警與應處能力。  
 3. 提升國內資安自主產品使用，藉以帶動國內資安產業之發展，進而提升國際競爭力。  
 4. 配合即將實施之跨縣市收辦登記作業與地政資訊架構調整於縣(市)政府端等需求，支援資料庫集中共構及金融印鑑服務建置所需相關設備。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9 款 1 項 6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27,000,000					內政部「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補助 27,000,000元，本府自籌配合款 28,815,000元。
設備及投資	27,000,00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7,000,000	年	1	26,457,500	26,457,500	地籍資料庫集中共構計畫。(總經費53,915,000元，內政部規劃補助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26,457,500元，本府自籌配合款27,457,500元)
		年	1	542,500	542,5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介接數位印鑑比對系統擴大增值服務系統建置費用(金融印鑑比對系統)。(總經費1,900,000元，內政部規劃補助前瞻基礎建設計畫542,500元，本府自籌配合款1,357,500元)

本 頁 空 白

本 頁 空 白

# 四、參 考 表



科 目				合 計	經 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小 計	01 人 事 費	02 業 務 費
19	1			19101 地政局	387,150,777	329,697,977	188,282,608	33,676,917
			1	130100 一般行政	195,355,095	195,355,095	188,282,608	7,072,487
			1	130101 行政管理	195,355,095	195,355,095	188,282,608	7,072,487
			2	130900 地政業務	132,342,882	132,342,882		26,604,430
			1	130901 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132,342,882	132,342,882		26,604,430
			3	137100 建築及設備	30,452,800			
			1	137104 其他設備	30,452,800			
			4	134100 第一預備金	2,000,000	2,000,000		
			1	134101 第一預備金	2,000,000	2,000,000		
			6	138300 接受補助建設支出	27,000,000			
			1	1383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27,000,000			

府地政局  
科目分析表

19-1-59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04 獎 補 助 費	05 債 務 費	06 預 備 金	小 計	03 設 備 及 投 資	04 獎 補 助 費	06 預 備 金
105,738,452		2,000,000	57,452,800	57,452,800		
105,738,452						
105,738,452						
			30,452,800	30,452,800		
			30,452,800	30,452,800		
		2,000,000				
		2,000,000				
			27,000,000	27,000,000		
			27,000,000	27,000,000		

臺北市政  
歲 出 人 事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人 數								全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合 計	民 意 代 表	員			工		聘 僱 人 員	臨 時 工	合 計	民 意 代 表 待 遇
							小 計	職 員	駐 衛 警	小 計	技 工 及 駕 駛				
19	1			地政局	196		158	158		19	11	8		188,282,608	
				一般行政	196		158	158		19	11	8		188,282,608	
			1	行政管理	196		158	158		19	11	8		188,282,608	

費彙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 度 人 事 費												
待 遇 保 險 及 退 離 職 金							其 他 報 酬				待 遇 準 備	
小 計	法定編制 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 友待遇	約聘僱人 員待遇	公(勞)保 保險費	健 康 保 險 費	退休(職)或 離職儲金	小 計	臨時工工資	獎 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147,425,353	109,544,339	6,520,000	6,859,104	4,743,250	7,047,000	12,711,660	40,857,255		29,249,220	5,025,560	6,582,475	
147,425,353	109,544,339	6,520,000	6,859,104	4,743,250	7,047,000	12,711,660	40,857,255		29,249,220	5,025,560	6,582,475	
147,425,353	109,544,339	6,520,000	6,859,104	4,743,250	7,047,000	12,711,660	40,857,255		29,249,220	5,025,560	6,582,475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區分及職稱	人數	擔任工作	聘用或約僱 起迄時間	薪點	年需經費	月 支					經費來源及科目
						小計	折合金額	勞保保險費	健康保險費	離職儲金	
約僱 專業											
約僱人員	1	協辦地政業務	107.01.01-107.12.31	220	376,296	31,358	26,642	1,910	1,207	1,599	行政管理
約僱人員	18	協辦地政業務	107.01.01-107.12.31	250	7,697,160	641,430	544,950	39,078	24,696	32,706	行政管理
小計	19				8,073,456	672,788	571,592	40,988	25,903	34,305	
共計	19				8,073,456	672,788	571,592	40,988	25,903	34,305	
總計	19				8,073,456	672,788	571,592	40,988	25,903	34,305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63

## 接受其他來源補助計畫收支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支 出 合 計	經 費 來 源		說 明
		市 庫 負 擔 部 分	接 受 其 他 來 源 補 助 部 分	
總 計	55,815,000	28,815,000	27,000,000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55,815,000	28,815,000	27,000,000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55,815,000	28,815,000	27,000,000	配合內政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數位建設」項下「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辦理。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資本支出分析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及計畫名稱	合計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機械設備費	運輸設備費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雜項設備費	權利	投資	獎補助費
地政局	57,452,800						57,331,800	121,000			
建築及設備	30,452,800						30,331,800	121,000			
其他設備	30,452,800						30,331,800	121,000			
接受補助建設支出	27,000,000						27,000,000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27,000,000						27,000,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類 別	本年度計畫項數	本年度預計人天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計畫項數	上年度核定人天	上年度預算數
合 計	3	34	397,808	4	45	660,112
考 察	3	34	397,808	3	29	418,339
訪 問						
開 會						
進 修				1	16	241,773
研 究						
實 習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訪問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3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一、考察							132,000	235,408	30,400	397,808			
國外市政建設考察	依實際需要	依實際需要	依實際需要	依實際需要	7	2	70,000	60,000	20,000	150,000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無	
參加第11屆國際地籍測量學術研討會	日本	日本土地家屋調查士會連合會	一、與他國交流臺北市地籍測量經驗與成果。 二、提升臺北市地籍測量工作績效參採各國地籍測量實務經驗，作為改進之憑據。 三、增進為民服務品質藉參與國際研討會議，可吸取他國之優點，進而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1071001-1071031	6	2	32,000	103,408	8,400	143,808	地政業務-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無	
考察日本智慧地所之登記制度及其印鑑證明制度發展	日本	總務省、日本司法書士會聯合會	一、考察網路申辦登記相關制度建置。 二、考察印鑑相關登記制度應用，做為本市數位印鑑比對系統擴大服務內容建置之參考。	1070201-1070630	4	2	30,000	72,000	2,000	104,000	地政業務-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無	

---

填表說明：1、「歸屬預算科目」欄，按歲出機關別預算表之科目(業務計畫、工作計畫)順序填列。

2、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屬下列事項者，應填列本表：

- (1)應外國政府、民間團體或國際組織之正式邀請出國訪問。
- (2)應外交需要從事有關訪問或視察。
- (3)因業務需要出國考察。
- (4)出國參加各類競賽之計畫。
- (5)出國執行其他公務者。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車輛明細表

19-1-67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別	車輛種類	車號	廠牌及引擎號碼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合計	牌照稅	燃料使用費	油料(全年)			液化石油氣(全年)			養護費	檢驗執照及保險費
									數量 (公升)	單價	金額	數量 (公升)	單價	金額		
行政管理 合計	小客車	3輛 3輛				323,259	33,690	18,540			67,392			47,238	147,000	9,399
	小客車	8357-ED	福特42665674V	2005.01	2,000	107,285	11,230	6,180	852.00	25.70	21,896	972.00	16.20	15,746	49,000	3,233
	小客車	4286-EY	福特62668942V	2006.06	2,000	107,285	11,230	6,180	852.00	25.70	21,896	972.00	16.20	15,746	49,000	3,233
	小客車	1061-QH	中華4G69L01616331	2010.02	2,378	108,689	11,230	6,180	852.00	27.70	23,600	972.00	16.20	15,746	49,000	2,933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合計	資 本 移 轉			土地購 入	無形 資產 購置	出 形 成								
	投 資 及 增 資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對營業 基金	對非營業 特種基金	對民間 企業			對企 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 外	住 宅	非住宅 房 屋	其他營建 工 程	運 輸 工 具	資 訊 軟 體
57,453												2,030	55,423	
57,453												2,030	55,423	

科 目				合 計	經 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小 計	01 人 事 費	02 業 務 費
19	1			19101 地政局	387,150,777	329,697,977	188,282,608	33,676,917
			1	130100 一般行政	195,355,095	195,355,095	188,282,608	7,072,487
			1	130101 行政管理	195,355,095	195,355,095	188,282,608	7,072,487
			2	130900 地政業務	132,342,882	132,342,882		26,604,430
			1	130901 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132,342,882	132,342,882		26,604,430
			3	137100 建築及設備	30,452,800			
			1	137104 其他設備	30,452,800			
			4	134100 第一預備金	2,000,000	2,000,000		
			1	134101 第一預備金	2,000,000	2,000,000		
			6	138300 接受補助建設支出	27,000,000			
			1	1383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27,000,000			

府地政局  
科目分析表

19-1-59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04 獎 補 助 費	05 債 務 費	06 預 備 金	小 計	03 設 備 及 投 資	04 獎 補 助 費	06 預 備 金
105,738,452		2,000,000	57,452,800	57,452,800		
105,738,452						
105,738,452						
			30,452,800	30,452,800		
			30,452,800	30,452,800		
		2,000,000				
		2,000,000				
			27,000,000	27,000,000		
			27,000,000	27,000,000		

臺北市政  
歲 出 人 事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人 數								全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合 計	民 意 代 表	員			工			聘 僱 人 員	臨 時 工	合 計	民 意 代 表 待 遇
							小 計	職 員	駐 衛 警	小 計	技 工 及 駕 駛	工 友				
19	1			地政局	196		158	158		19	11	8	19		188,282,608	
			1	一般行政	196		158	158		19	11	8	19		188,282,608	
			1	行政管理	196		158	158		19	11	8	19		188,282,608	



費彙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 度 人 事 費												
待 遇 保 險 及 退 離 職 金							其 他 報 酬					待 遇 準 備
小 計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公(勞)保保險費	健 康 保 險 費	退休(職)或離職儲金	小 計	臨時工工資	獎 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147,425,353	109,544,339	6,520,000	6,859,104	4,743,250	7,047,000	12,711,660	40,857,255		29,249,220	5,025,560	6,582,475	
147,425,353	109,544,339	6,520,000	6,859,104	4,743,250	7,047,000	12,711,660	40,857,255		29,249,220	5,025,560	6,582,475	
147,425,353	109,544,339	6,520,000	6,859,104	4,743,250	7,047,000	12,711,660	40,857,255		29,249,220	5,025,560	6,582,475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區分及職稱	人數	擔任工作	聘用或約僱 起迄時間	薪點	年需經費	月 支					經費來源及科目
						小計	折合金額	勞保保險費	健康保險費	離職儲金	
約僱 專業											
約僱人員	1	協辦地政業務	107.01.01-107.12.31	220	376,296	31,358	26,642	1,910	1,207	1,599	行政管理
約僱人員	18	協辦地政業務	107.01.01-107.12.31	250	7,697,160	641,430	544,950	39,078	24,696	32,706	行政管理
小計	19				8,073,456	672,788	571,592	40,988	25,903	34,305	
共計	19				8,073,456	672,788	571,592	40,988	25,903	34,305	
總計	19				8,073,456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63

## 接受其他來源補助計畫收支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支 出 合 計	經 費 來 源		說 明
		市 庫 負 擔 部 分	接 受 其 他 來 源 補 助 部 分	
總 計	55,815,000	28,815,000	27,000,000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55,815,000	28,815,000	27,000,000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55,815,000	28,815,000	27,000,000	配合內政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數位建設」項下「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辦理。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 資本支出分析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及計畫名稱	合計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機械設備費	運輸設備費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雜項設備費	權利	投資	獎補助費
地政局	57,452,800						57,331,800	121,000			
建築及設備	30,452,800						30,331,800	121,000			
其他設備	30,452,800						30,331,800	121,000			
接受補助建設支出	27,000,000						27,000,000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27,000,000						27,000,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車輛明細表

19-1-67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別	車輛種類	車號	廠牌及引擎號碼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合計	牌照稅	燃料使用費	油料(全年)			液化石油氣(全年)			養護費	檢驗執照及保險費
									數量 (公升)	單價	金額	數量 (公升)	單價	金額		
行政管理 合計	小客車	3輛 3輛				323,259	33,690	18,540			67,392			47,238	147,000	9,399
	小客車	8357-ED	福特42665674V	2005.01	2,000	107,285	11,230	6,180	852.00	25.70	21,896	972.00	16.20	15,746	49,000	3,233
	小客車	4286-EY	福特62668942V	2006.06	2,000	107,285	11,230	6,180	852.00	25.70	21,896	972.00	16.20	15,746	49,000	3,233
	小客車	1061-QH	中華4G69L01616331	2010.02	2,378	108,689	11,230	6,180	852.00	27.70	23,600	972.00	16.20	15,746	49,000	2,933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合計	資 本 移 轉			土地購 入	無形 資產 購置	出 形 成							
	投 資 及 增 資					住宅	非住宅 房屋	其他營建 工程	運輸 工具	資訊 軟體	機 械 及 其他設備	土地 改良	
	對營業 基金	對非營業 特種基金	對民間 企業										
57,453											2,030	55,423	
57,453											2,030	55,423	